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乐从镇 2026 年 7 月至 12 月市政道路沥青修补工程及零星杂项工程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 联系人：刘工，联系电话：0757-28973958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造价咨询乙级以上。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

		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为乐从镇 2026 年 7 月至 12 月市政道路沥青 修补工程及零星杂项工程提供预算编制服 务，需出两份预算编制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包括：中介服务机构派 员驻点服务、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 服务等。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3. 计价标准：项目暂定金额为 600000.00 元， 参考当前市场价《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服务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 号） 等规定费率标准为计价依据服务费下浮 20%。中介超市报价区间定为 2304.00 元至 2305.00 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 目服务期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

		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 一次性付款——合同生效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xx 元。
10	结算方式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xx 元。 2. 按月（每两个月、每季度）结算——每月 x 日前，项目业主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上月（具体的月份、上季度）的服务费用，金额为 xx 元。 3. 按子项目结算——每个子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成交供应商支付 xx 元（子项目的服务费用）。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